

证券代码： 300502

证券简称： 新易盛

公告编号： 2020-098

成都新易盛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监事会换届选举暨部分监事离任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新易盛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28日召开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选举张智强先生、幸荣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陈红梅女士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自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以上人员均具备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任职资格，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禁止任职的条件及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的情况。监事会成员最近二年内未兼任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宛明先生、袁吟先生、职工代表监事魏玮女士在公司新一届监事会产生后，不再担任公司监事，宛明先生、袁吟先生、魏玮女士将继续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宛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83,24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23%，袁吟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1%，魏玮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宛明先生、袁吟先生承诺在离任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其股份的变动将遵循《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及其他相关规定，也将继续履行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所作的关于股份限售的承诺。

宛明先生、袁吟先生、魏玮女士在职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宛明先生、袁吟先生、魏玮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

和监事会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成都新易盛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 12 月 28 日